

附件 1

2025-2026 学年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日程安排表

时间节点	工作内容	主要内容与要求		负责单位
<u>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</u>	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启动工作、 <u>教师项目申报、学院题目审核</u>	1. 学院召开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会议，布置和启动 2025-2026 学年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。 2. 学院组织指导教师通过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申报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题目及任务书。由学院教学院长、专业责任教授完成本学院各专业的题目审核工作，教师调整、修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题目。 3. 教务部组织专家完成各学院题目情况抽检工作。		各学院 教务部
<u>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</u>	<u>完成选题工作</u>	1. 学生在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选题，指导教师完成接收学生工作。 2. 各学院开展题目调研及开题准备工作。		各学院
<u>2026 年 3 月 8 日前</u>	<u>完成开题工作</u>	1. 各学院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开题工作。 2. 教务部对各学院开展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开题检查工作。 3. 2026 届推免生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开题工作。	各专业按照教学计划要求开展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。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开始后，学生每周至少在网上提交一次学习指导记录（文字、文件或截图），指导教师及时查阅并答疑。	各学院 教务部
<u>2026 年 4 月上旬</u>	<u>完成中期检查工作</u>	1. 学生在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上提交毕设中期检查相关材料。 2. 各学院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工作，形成学院自查报告并报教务部。 3. 教务部组织专家开展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工作。		
答辩前 3 日	<u>完成学术诚信检测工作</u>	论文检测模块开放时间另行通知，学院对本届所有本科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学术诚信检测，教务部负责抽检。		
<u>2026 年 5 月底前</u>	<u>完成评阅、抽检工作</u>	1. 学生提交盲评版论文的时间段为 5 月上旬至中旬，各学院于 5 月底前组织完成校内盲评工作。 2. 抽检比例、公布抽检名单时间等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 3. 未通过校内盲评、学校抽检不合格的不得参加答辩。		各学院 教务部
<u>2026 年 6 月初</u>	<u>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工作</u>	1. 各学院检查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各阶段资料提交情况。 2. 各学院组织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（具体时间另行安排），答辩期间教务部组织专家巡视，现场随机抽查答辩材料。 3. 各学院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网上提交工作。		各学院 教务部
2026 年 6 月 30 日前	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总结工作	1. 各学院做好毕设汇总整理总结工作。 2. 各学院根据要求提前准备教育部抽检材料。		各学院